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研究拟订自治州“三农”工作中长期规划、年度指导性计划并组织实施；起草农业农村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指导监督农业综合执法。参与涉农的财税、价格、收储、金融保险等政策研究。

（二）统筹推动发展农村社会事业、农村公共服务、农村文化、农村基础设施和乡村治理。牵头组织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指导农村精神文明和优秀农耕文化建设。指导农业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三）贯彻落实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和稳定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的政策。负责农民承包地、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有关工作。负责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指导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和集体资产管理工作。指导农民合作经济组织、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建设与发展。监督减轻农民负担和村民“一事一议”筹资筹劳管理。

（四）指导乡村特色产业、农产品加工业、休闲农业和乡镇企业发展工作。提出促进大宗农产品流通的建议，培育、保护农业品牌。监测分析农业农村经济运行，发布农业农村经济信息。承担农业统计和农业农村信息化有关工作。

（五）负责种植业、畜牧业、渔业、地方国有农场、农业机械化等农业各产业的监督管理。指导农业产业化发展。指导粮食等农产品生产。组织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指导农业标准化生产。

（六）负责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追溯、风险评估；参与制定农产品质量安全地方标准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指导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检验检测体系建设；推进农产品基地建设，指导协调农产品“三品一标”认证工作，组织实施农产品及绿色食品的质量监督、检测、认证。

（七）组织农业资源区划工作。指导农用地、渔业水域以及农业生物物种的保护与管理，负责耕地及永久基本农田质量保护工作。指导农产品产地环境管理和农业清洁生产。指导设施农业、生态循环农业、节水农业发展以及农村可再生能源综合开发利用、农业生物质产业发展。承担外来物种相关管理工作。

（八）负责自治州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和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组织农业生产资料市场体系建设，监督实施有关农业生产资料地方标准。依法开展农作物种子（种苗）、种畜禽、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

（九）负责自治州畜牧兽医工作。负责畜牧业、兽药和兽医器械行业、饲料饲草业、畜禽屠宰行业监督管理。承担兽医医政、兽药药政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官方兽医和执业兽医管理及兽医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负责兽药及兽医器械、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生鲜乳生产收购运输环节、畜禽屠宰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

（十）负责自治州农业防灾减灾、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工作。指导动植物防疫检疫体系建设，组织、监督州内动植物防疫检疫工作，组织疫情扑灭。组织协调农业保险工作。

（十一）负责农业投资管理。提出自治州农业投融资体制机制改革建议。拟定中央、自治区投资安排的农业投资项目建设计划，提出农业投资规模和方向、扶持农业农村发展财政项目的建议，按规定权限审批农业投资项目，负责农业投资项目资金安排和监督管理。

（十二）承担自治州农业科技体制改革和农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和农技推广体系建设，组织开展农业领域的高新技术和应用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和技术推广。负责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和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三）指导农业农村人才工作。拟定自治州农业农村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农业教育和农业职业技能开发，指导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农业科技人才培养和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工作。

（十四）牵头开展农业对外合作工作。承办自治州农业涉外事务，参与自治州农业贸易促进和农业对外交流合作，提出促进自治州外向型农业发展的政策建议，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实施有关农业援外项目。

（十五）完成自治州党委、自治州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六）职能转变。

1.统筹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农业发展质量，扎实推进美丽乡村建设，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

2.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和相关农业生产资料、农业投入品的监督管理，坚持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严防、严管、严控质量安全风险，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安心。

3.深入推进简政放权。加强对行业内交叉重复以及性质相同、用途相近的农业投资项目的统筹整合，最大限度缩小项目审批范围，进一步下放审批权限，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提升国家、自治区、自治州支农政策效果和资金使用效益。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与自治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

1.自治州农业农村局负责食用农产品（不含林果产品），从种植养殖环节到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前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用农产品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生产加工企业后，由自治州市场监督管理局监督管理。

2.两部门加强协调配合和工作衔接，建立食品安全产地准出、市场准入和追溯机制，形成监管合力。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2024年度，实有人数137人，其中：在职人员55人，增加6人；离休人员0人，增加0人；退休人员82人,减少1人。

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4个科室，分别是：办公室（组织人事科、计划财务科）、科教法规科（行政审批科）、产业发展科（畜禽屠宰管理办公室）、农村社会事业促进科、市场与信息化科、种植业和农药管理科、农业机械化管理科、农田建设管理科、种业管理科、畜牧科、兽医科、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科、乡村振兴办。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2,190.6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2,177.78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12.86万元。

**2024年度支出总计2,190.6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2,090.48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100.16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461.19万元，下降17.39%，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畜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项目、2023年昌吉州农业发展资金项目-农业科技创新项目，导致资金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2,177.7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01.06万元，占78.11%；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476.72万元，占21.8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2,090.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04.65万元，占76.76%；项目支出485.82万元，占23.24%；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701.06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1,701.06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701.06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1,701.06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770.20万元，下降31.17%，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畜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项目、2023年昌吉州农业发展资金项目-农业科技创新项目；上年补发人员津贴补贴，本年正常发放，导致人员经费减少；本年退休人员去世较上年减少，抚恤金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319.51万元，决算数1,701.06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8.92%，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资金、“庭州英才”人才计划2024年支持资金、昌吉州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服务项目、昌吉州“加快农业强州建设推进农业产业化全面提质增效“专题研讨班经费、昌吉州名特优新农产品信息化建设等项目。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01.0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1.37%。**与上年相比，**减少770.20万元，下降31.17%，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畜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项目、2023年昌吉州农业发展资金项目-农业科技创新项目；上年补发人员津贴补贴，本年正常发放，导致人员经费减少；本年退休人员去世较上年减少，抚恤金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1,319.51万元，决算数1,701.06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8.92%，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资金、“庭州英才”人才计划2024年支持资金、昌吉州高标准农田建设管理服务项目、昌吉州“加快农业强州建设推进农业产业化全面提质增效“专题研讨班经费、昌吉州名特优新农产品信息化建设等项目。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23.18万元,占13.12%。

2.卫生健康支出(类)57.21万元,占3.36%。

3.农林水支出(类)1,308.01万元,占76.89%。

4.住房保障支出(类)85.02万元,占5.00%。

5.其他支出(类)27.64万元,占1.6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科学技术支出(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00.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昌吉州农业发展资金项目-农业科技创新项目。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57.92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14万元，增长3.84%,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退休费支出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05.99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63万元，增长1.5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养老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59.28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37.99万元，下降39.0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退休人员，导致职业年金缴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36.55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09万元，增长3.07%,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医疗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16.45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42万元，增长2.62%,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医疗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3.31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05万元，增长1.53%,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医疗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91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0.04万元，下降4.21%,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调入调出，人员职级不同，缴费基数不同，导致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较上年减少。

9.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654.36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220.15万元，下降25.17%,主要原因是：上年补发人员津贴补贴，本年正常发放，导致人员经费减少；本年退休人员去世较上年减少，抚恤金减少。

10.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235.38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8.31万元，增长3.6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导致相关人员经费较上年有所增加。

11.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支出决算数为3.0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2024年自治区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12.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支出决算数为87.06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2.94万元，下降3.27%,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农业农村农业生产发展经费。

13.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313.47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395.71万元，下降55.80%,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畜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项目，相应项目经费减少。

14.农林水支出(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4.7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4.73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加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对接会项目经费。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85.02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02万元，增长3.68%,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基数调增，公积金缴费基数上涨，相应支出增加。

1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5.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昌吉州安全生产专项项目经费。

17.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27.64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42.75万元，下降60.73%,主要原因是：本年我单位驻村人数较上年减少，人员补贴经费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258.80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33.11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125.69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3.80万元，**比上年减少13.58万元，下降49.6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3年与2024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2.00万元，占86.96%，比上年减少13.58万元，下降53.0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1.80万元，占13.04%，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接待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12.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加油费，车辆保险费，车辆过路费，车辆维修费。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5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5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本单位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一致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1.8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接待上级巡检人员的就餐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21批次，172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13.80万元，决算数13.8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12.00万元，决算数12.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1.80万元，决算数1.8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无差异。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25.69万元，比上年减少33.95万元，下降21.27%，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车辆运行经费及办公经费，导致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9.0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4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6.67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9.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6.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5.21%。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房屋11,366.00平方米，价值553.42万元。车辆5辆，价值109.36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2024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形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个，全年预算总额2,190.64万元，实际执行总额2,090.48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6个，全年预算数135.19万元，全年执行数135.19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一是粮棉大面积单产实现突破。二是牧渔生产稳步发展。三是设施农业提档升级。（二）脱贫攻坚成果持续巩固拓展。一是防返贫监测帮扶机制全面落实。二是脱贫人口持续稳定增收。三是脱贫地区特色优势产业加快发展。（三）乡村产业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水平不断提升。（四）农业科技和装备支撑更加有力。一是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扎实推进。二是种业振兴实现突破。三是农业机械化水平稳步提升。四是基层农技推广体系不断建强。五是乡村人才队伍不断壮大。六是农业绿色发展持续推进。（五）农村改革持续深化。一是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二是农业社会化服务加快推进。三是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加快培育。（六）树牢底线思维，安全防线更加牢固。一是重大动物疫病防控扎实开展。二是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持续提升。三是强化农业综合行政执法监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农牧民增收后劲不足，农产品价格持续下行，小麦、玉米收购均价分别下降4.8%、30.8%，牛奶、牛羊肉价格分别下降21.4%、6.3%、11.11%；二是乡村建设仍需提质，规范引领作用不明显，公共服务及水、电、路、气等基础设施向村级覆盖、往偏远户延伸还需加力用劲；三是有的干部工作方式、工作节奏还跟不上形势发展，“本领恐慌”“知识恐慌”问题不同程度存在等。下一步改进措施：1、继续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预算法实施条例》的宣传、学习贯彻力度。科学合理编制预算，要做好编制前的调查研究和分析工作，进一步提高预算的准确性和科学性，减少预算编制的随意性。2、加大预算绩效管理学习力度，贯彻落实相关办法及制度。以提高工作人员素质，以达到预算绩效管理标准化、常态化的要求，最终实现提高绩效管理工作效率及质量的目标；3、财政和项目实施单位严格实行“三专”管理，即设专户、建专帐、定专人。本年度，我单位能较好的完成财政预算，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按照有关文件规定，明确了资金的使用范围，加强资金管理和用途开支，及时发现并纠正存在的问题。做到专款专用，确保项目资金的有效有序使用。具体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评价报告。

|  |
| --- |
|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单位名称 | 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 |
| 部门资金（万元） | 资金来源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权重 | 执行率 | 得分 |
| 上级资金 | 0.00 | 3.00 | 3.00 | 10 | 95.43% | 9.5 |
| 本级资金 | 1,319.51 | 1,704.81 | 1,604.65 | - | - | - |
| 其他资金 | 810.00 | 482.83 | 482.83 | - | - | - |
| 合计 | 2,129.51 | 2,190.64 | 2,090.48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按照自治区党委十届十次全会、自治州党委十二届七次全会工作部署，锚定建设新疆现代农业示范区目标，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为引领，紧紧围绕“两确保、三提升、两强化”，以实施农业提振行动为抓手，突出抓好“两大工程、六大行动”，重塑昌吉州农业新优势，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新疆实践的典范地州建设贡献农业农村力量。主要预期目标是：全州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增长6%以上，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以上。 | 2024年我单位全年预算数为2,190.64万元，全年执行数为2,090.48万元，总预算执行率为95.43%。2024年我单位完成以下工作内容：1.完成27.37万亩2023年高标准农田续建和竣工验收工作；2.完成100.09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3.完成100.09万亩推广水肥一体化智能施肥技术；4.完成自治区下达粮食作物种植面积344.75万亩；5.完成改良牛羊80万头；6.打造现代农业产业强镇7个；8.新增县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24个；9.全州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达到685.35亿元；通过以上工作的实施，加快农业机械化提档升级，种植业机械化水平稳定发展，推动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提升，不合格农产品查处率严格控制。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分值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得分 |
| 履职效能 | 数量指标 | 完成2023年高标准农田续建和竣工验收工作 | =27.37万亩 | 昌吉州农业农村局2024年重点任务及工作要点 | 9 | 27.37万亩 | 9 |
| 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 | >=100万亩 | 昌吉州农业农村局2024年重点任务及工作要点 | 9 | 100.09万亩 | 9 |
| 推广水肥一体化智能施肥技术 | >=100万亩 | 昌吉州农业农村局2024年重点任务及工作要点 | 9 | 100.09万亩 | 9 |
| 完成自治区下达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 >=320万亩 | 昌吉州农业农村局2024年重点任务及工作要点 | 9 | 344.75万亩 | 9 |
| 改良牛羊 | >=80万头 | 昌吉州农业农村局2024年重点任务及工作要点 | 9 | 80万头 | 9 |
| 着力实施农业产业化发展提升行动，打造现代农业产业强镇 | >=7个 | 昌吉州农业农村局2024年重点任务及工作要点 | 9 | 7个 | 9 |
| 社会效益 | 新增县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数量 | >=24个 | 昌吉州农业农村局2024年重点任务及工作要点 | 9 | 24个 | 9 |
| 质量指标 | 全州农产品加工业总产值达到预期 | >=684亿元 | 昌吉州农业农村局2024年重点任务及工作要点 | 9 | 685.35亿元 | 9 |
| 加快农业机械化提档升级，种植业机械化水平稳定发展 | >=98% | 昌吉州农业农村局2024年重点任务及工作要点 | 9 | 98.55% | 9 |
| 推动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提升，不合格农产品查处率严格控制 | =100% | 昌吉州农业农村局2024年重点任务及工作要点 | 9 | 100% | 9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庭州英才”人才计划2024年支持资金 |
| 主管部门 | 昌吉州农业农村局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42.00 | 42.00 | 42.00 | 10 | 100.00%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2.00 | 42.00 | 42.0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2024年项目总费用42万元，每人给予3万元经费资助。截止2024年8月，实际发放人数为14人，发放金额为42万元。本项目的开展为提升产业水平，引领产业发展。 |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完成实际奖金发放人数为14人，奖金发放次数1次，庭州英才工作保障率达到100%，奖金发放时间按计划完成，奖金发放标准3万元，该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为42万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产业水平，引领产业发展。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奖金发放人数 | 12 | >=14人 | =14人 | 100% | 12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奖金发放次数 | 8 | >=1次 | =1次 | 100% | 8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庭州英才工作保障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奖金发放完成时间 | 10 | 2024年12月10日前 | =2024年12月10日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直接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奖金发放标准 | 20 | =3万元/人 | =3万元/人 | 100% | 20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产业水平，引领产业发展 | 20 | 显著提升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20 | 计划标准 | /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获奖人员满意度 | 10 | >=90% | =100% | 111.11% | 10 | 计划标准 | /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目标设置较保守，后期项目实施较成功，满意度较好 |
| 总分 | 100 |  |  |  | 100.00分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昌吉州“加快农业强州建设 推进农业产业化全面提质增效”专题研讨班经费 |
| 主管部门 | 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21.96 | 21.96 | 21.96 | 10 | 100.00%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21.96 | 21.96 | 21.96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根据州党委组织部《关于开展昌吉州“短精专特”履职能力提升专题研讨班学院选调工作的通知》精神，州党委组织部、州农业农村局联合举办“昌吉州加快农业强州建设推进农业产业化全面提质增效专题研讨班”，重点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中央关于“三农”工作的政策文件，农业产业化、农业信息化、农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等主题开展培训。该项目计划参训人员40人，培训1次，覆盖率达到100%，培训时长10天，山东大学培训费用21.2万元，昌吉州党校培训费用0.76万元。项目的开展提升了服务农业产业化工作水平，学员满意度达到90%以上。 |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完成参训人员40人，培训1次，县市参训覆盖率达到100%，培训时长10天，山东大学培训费用21.2万元，昌吉州党校培训费用0.76万元，项目总支出21.96万元，学员满意度达到100%；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升了服务农业产业化工作水平。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参训学员 | 10 | >=40个 | =40个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参训次数 | 10 | >=1次 | =1次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县市参训覆盖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培训时长 | 10 | =10天 | =10天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山东农业大学培训费用 | 18 | <=21.2万元 | =21.2万元 | 100% | 18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昌吉州党校培训费用 | 2 | <=0.76万元 | =0.76万元 | 100% | 2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服务农业产业化工作水平 | 20 | 提升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20 | 计划标准 | /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学员满意度 | 10 | >=90% | =100% | 111.11% | 10 | 计划标准 | /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目标设置较保守，后期项目实施较成功，实际参训人员满意度较好 |
| 总分 | 100 |  |  |  | 100.00分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机关运行补助经费 |
| 主管部门 | 主管部门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40.00 | 43.50 | 43.50 | 10 | 100.00%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40.00 | 43.50 | 43.5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保障55人正常的工作秩序，购买办公用品不少于20批,印刷资料文件不少于20次，确保单位正常运行率达到100%，工作完成及时率100%，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100%，保障单位业务工作高效运转，提高办公效率，调动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提高农业系统工作效率，确保局机关运转正常,职工对单位运转情况满意度达到90%以上。 |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完成保障55人正常的工作秩序，购买办公用品12批,车辆租赁10次，确保单位正常运行率达到100%，工作完成及时率100%，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100%，该项目总支出43.5万元；通该项目的实施，保障了单位业务工作高效运转，提高了办公效率，调动了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提高了农业系统工作效率，确保了局机关运转正常。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保障办公人员数量 | 8 | >=55人 | =55人 | 100% | 8 | 计划标准 | 56人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租赁车辆次数 | 8 | >=10次 | =10次 | 100% | 8 | 计划标准 | 15次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办公用品采购批次 | 8 | >=12批 | =12批 | 100% | 8 | 计划标准 | 16批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工作完成率 | 8 | =100% | =100% | 100% | 8 | 计划标准 | 10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公用经费支付及时率 | 8 | =100% | =100% | 100% | 8 | 计划标准 | 10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办公费用 | 5 | <=10万元 | =10万元 | 100% | 5 | 计划标准 | 5万元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差旅费 | 5 | <=10万元 | =10万元 | 100% | 5 | 计划标准 | 24.488万元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劳务费等支出 | 6 | <=20万元 | =20万元 | 100% | 6 | 计划标准 | 0万元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公务用车租赁费 | 4 | <=3.50万元 | =3.5万元 | 100% | 4 | 计划标准 | 3.5万元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职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 15 | 提高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15 | 计划标准 | 提高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提高农业系统工作效率，确保局机关运转正常 | 15 | 提高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15 | 计划标准 | 提高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总分 | 100 |  |  |  | 100.00分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耕地地力保护及草补工作经费 |
| 主管部门 | 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0.00 | 10.00 | 10.00 | 10 | 100.00%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0.00 | 10.00 | 10.0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为贯彻落实好自治区相关规定，稳固农民种粮积极性，制定适用于昌吉州的相关规章，加强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监管，确保惠农政策落到实处；强化草场补贴项目监管，规范落实相关补贴政策，确保补贴项目资金安全，维护农牧民群众根本利益。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完成指导调研5次，宣传培训2次，惠农宣传政策印刷次数10次，耕地地力保护督导次数100%完成，项目实际支出10万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稳固了农民种粮积极性，制定了适用于昌吉州的相关规章，加强了对耕地地力保护补贴项目监管，确保惠农政策落到实处；强化了草场补贴项目监管，规范落实了相关补贴政策，确保了补贴项目资金安全，维护了农牧民群众根本利益。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导调研次数 | 8 | >=5次 | =5次 | 100% | 8 | 计划标准 | 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培训次数 | 8 | >=2次 | =2次 | 100% | 8 | 计划标准 | 2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惠农宣传政策印刷次数 | 8 | >=10次 | =10次 | 100% | 8 | 计划标准 | 18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耕地地力保护督导次数 | 8 | =100% | =100% | 100% | 8 | 计划标准 | 100%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督导检查工作开展结束时限 | 8 | =2024/11/15 | =2024/11/15 | 100% | 8 | 计划标准 | 2023/9/15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调研指导差旅费 | 10 | <=5万元 | =5万元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10万元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培训宣传劳务费 | 10 | <=5万元 | =5万元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0万元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经过面积抽查核查确保上报面积真实性 | 15 | 一致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15 | 计划标准 | 提升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确保种粮农户一次性补贴全部发放到位 | 15 | 确保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15 | 计划标准 | 加强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总分 | 100 |  |  |  | 100.00分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自治区动物防疫补助资金项目 |
| 主管部门 | 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3.00 | 3.00 | 3.00 | 10 | 100.00%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3.00 | 3.00 | 3.00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2024年该项目计划指导养殖场申报净化场、无疫小区创建3个，开展动物防疫指导2次，强制免疫抗体合格率达到70%以上，自治区财政补助经费使用率达到100%。通过开展动物防疫相关工作，强化我州区域化动物疫病防控能力建设，提升我州动物疫病防控能力。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完成指导养殖场申报净化场、无疫小区创建3个，开展动物防疫指导2次，强制免疫抗体合格率达到94.96%，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100%，项目总支出3万元；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强化了我州区域化动物疫病防控能力建设，提升了我州动物疫病防控能力。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指导养殖场申报净化场、无疫小区创建个数 | 15 | >=3个 | =3个 | 100% | 15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开展动物防疫指导次数 | 10 | >=2次 | =2次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强制免疫抗体合格率 | 10 | >=70% | =94.96% | 135.66% | 6.43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目标设置较保守，后期项目实施较成功，满意度较好 |
| 时效指标 | 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 | 5 | =100% | =100% | 100% | 5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开展动物防疫相关工作成本 | 10 | <=3万元 | =3万元 | 100% | 10 | 预算支出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预算成本控制率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预算支出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 | 30 | 有效确保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30 | 计划标准 | -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总分 | 100 |  |  |  | 96.43分 |  |  |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2024年度) |
| 项目名称 | 自治州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现场观摩会暨“链上昌吉 融入丝路”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对接会 |
| 主管部门 | 主管部门 | 实施单位 | 昌吉回族自治州农业农村局 |
| 项目资金（万元）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14.85 | 14.73 | 14.73 | 10 | 100.00%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14.85 | 14.73 | 14.73 | — | — | — |
|  其他资金 | 0.00 | 0.00 | 0.00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实际完成情况 |
| 按照《自治州农业农村局高质量发展现场观摩会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对接会》方案，2024年8月11日-13日，召开自治州农业农村局高质量发展现场观摩会暨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对接会。根据州党委工作安排，通过实地观摩学习典型，进一步总结交流经验、查找工作短板、狠抓任务落实，加快推进我州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会议租赁会场1个，印刷会议材料150份，车辆租赁4年，与会人员160人次，会议保障率100%，会议按时限完成，会议总花费14.85万元，会议的召开提高了昌吉州农业科技水平，提升了昌吉州在全疆的引领作用。参会人员满意度发到95%。 | 截止2024年12月31日，该项目实际完成会议租赁会场1个，印刷会议材料150份，车辆租赁5辆，与会人员160人次，会议保障率100%，会议按时限完成，会议总花费14.85万元，参会人员满意度达到100%；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提高了昌吉州农业科技水平，提升了昌吉州在全疆的引领作用。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权重 | 目标值 | 业绩值 | 完成率 | 指标得分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上年完成情况 | 赋分规则 | 佐证资料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会场租赁 | 7 | >=1个 | =1个 | 100% | 7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印制宣传资料 | 6 | >=150份 | =150份 | 100% | 6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车辆租赁 | 6 | >=4辆 | =5辆 | 125% | 4.5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参会人员临时增加，车辆租赁数量增加。 |
| 参会人员 | 7 | >=160人 | =160人 | 100% | 7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质量指标 | 会议保障率 | 7 | =100% | =100% | 100% | 7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时效指标 | 会议完成时限 | 7 | 2024年11月30日前 | 2024年11月30日 | 100% | 7 | 计划标准 | / | 直接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会场使用费、住宿费、餐费 | 10 | <=6.73万元 | =6.73万元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车辆租赁费 | 3 | <=3.6万元 | =3.6万元 | 100% | 3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文印费 | 2 | <=0.90万元 | =0.9万元 | 100% | 2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展位设计布展、签约台租赁等费用 | 5 | <=3.5万元 | =3.5万元 | 100% | 5 | 计划标准 | / |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 原始凭证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农业科技水平 | 10 | 提高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提升全疆引领作用 | 10 | 提升 | 达到预期指标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按评判等级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参会人员满意度 | 10 | =100% | =100% | 100% | 10 | 计划标准 | / | 满意度赋分 | 工作资料 |  |
| 总分 | 100 |  |  |  | 98.50分 |  |  |  |  |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